

·社区聚焦·

《合肥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正式实施已近1个月,目前市民能否正确给垃圾分类,相关部门和社区如何引导和督促?记者就此进行了走访——

垃圾分类法规如何落地

习惯培养见成效 撤桶并点正推进

12月23日一早,家住合肥市包河区同安街道朱岗社区益力橙官小区的刘明辉,走到小区西门旁的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,把两包垃圾分别扔进不同颜色的垃圾桶里,再去车库开车上班。自从社区开展垃圾分类试点以来,刘明辉家中常备可降解塑料袋,用于收集纸屑、外卖食品包装等生活垃圾,“先倒垃圾”成了每天上班前必做的一件事。“纸屑是可回收垃圾,外卖包装袋、果皮属于厨余垃圾,根据常识就很好区分。在家分好垃圾,再投进垃圾箱,习惯了,耽误不了多久。”刘明辉说。

于12月1日正式施行的《合肥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规定,生活垃圾应当逐步推行定时定点分类投放。因此,不少小区正大力推行撤桶并点和定时投放。撤桶并点是将分散的垃圾桶撤除,合并放置在专门点位,实现分类垃圾桶精准投放、集中管理。12月1日起,庐阳区城管部门在该区全部764处小区全面实施撤桶并点,设置了902处垃圾集中投放点,并配备督导员宣传引导。

环境也进一步改善了。”居住在庐阳区亳州路街道翡丽城小区的周升武说。该小区从2018年7月开始推动生活垃圾分类,通过积分奖励等方式引导居民参与,取得良好效果。实施撤桶并点工作以来,相关部门延续了积分奖励制度,社区、物业公司及第三方公司每月评比居民生活垃圾分类准确率,并给予积分奖励,居民可凭积分兑换礼物。另外,该街道已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时段投放,其中夏季为每天6点至8点、19点至21点,冬季为每天7点至9点、18点至20点。



12月15日,马鞍山市花山区景城社区联合辖区幼儿园,开展“垃圾分类从儿童做起”公益小课堂活动,志愿者向小朋友们讲解垃圾分类知识,培养孩子们“爱护环境、保护地球”的意识。 特约摄影 王文生 本报通讯员 鹿青 摄

老旧小区有欠账 两极分化较突出

在垃圾分类进入“强制期”后,老旧小区能否跟上?近日,记者在合肥市某职工宿舍大院看到,垃圾桶仍然露天摆放在几个单元楼门口,不仅气味熏人,还有老人前来翻捡垃圾,现场十分混乱。院内道路和公共场地比较逼仄,随意摆放的电动自行车与机动车又占据了空间,没有设置垃圾分类点的地方。由于业委会、物业公司等缺位,无法安排人手24小时监管。“不知道经过改造以后,大家会不会自觉维护环境卫生,做好垃圾分类。”一位居民说。

有的新建商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也裹足不前。记者在合肥市桐城南路某小区看到,虽然宣传栏里张贴了宣传画,但居民还是将垃圾袋装后一股脑扔进普通垃圾桶,无人事先分类。“没人要求我们分类,何况也没有专用垃圾桶,分了也是白分。”小区居民孔女士说。业内人士认为,目前合肥市小区垃圾分类呈现两极分化,部分小区至今不推进相关工作,甚至没有布置垃圾分类设施,与试点小区细化各项举措、居民参与度高、分类准确率形成鲜明对比,久而久之将不利于垃圾分类工作开展。相关部门应借助《条例》实施的契机,严加落实,倒逼“后进小区”推进垃圾分类工作。

宣传引导更细致 倾听民意解顾虑

推进垃圾分类,必须做好宣传。作为全国46个生活垃圾分类重点城市之一,截至目前,合肥市同步开展垃圾分类设施配置和宣传氛围营造工作的小区达到2470个。撤桶前期,亳州路街道通过微信公众号和小区业主群发布倡议书,在辖区40个居民小区门口设置宣传台,向居民发放垃圾袋,线上线下宣传相结合,为撤桶并点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同时,督促物业公司加强对新点位的巡查及垃圾清运力度,得到不少居民认可。经过摸排,亳州路街道将在辖区小区内建设76个垃圾分类点,分类点的分布位置和投放时间征求了居民意见。“垃圾分类点尽量选择小区出入口等醒目位置,进出便利、

不影响居住环境。投放时间也考虑到了大部分居民工作、生活习惯。”郑春介绍。

类投放。”金寨南路社区城管办负责人宋玉坤告诉记者,下一步,社区将组织志愿者参与垃圾分类的宣传、监督、引导、示范。

·和美家园·

好戏送上门 乡村树新风

■ 本报记者 范孝东
本报通讯员 徐艳友

欢快的锣鼓声、熟悉的戏曲唱腔、有趣的乡村故事……12月4日下午,凤台县凤镇芮集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综合广场上,一场文艺演出吸引了众多村民观看。当天,凤台县推剧团来到村里,为村民送上多个新创的推剧作品,让大家过足了“戏瘾”。“推剧是我们这儿的戏,从小就爱听,现在又能听到正宗的推剧唱腔,心里畅快啊。”芮集村村民芮文要高兴地说。

没想到,村里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后,原汁原味的推剧又来了。“我们采取群众点单、中心制单、志愿接单的形式,精准对接群众需求,让文明实践工作真正见成效。”凤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负责人介绍,群众想看戏,县推剧团也忙活起来,一面下乡巡演,一面组织创作,以群众身边事为蓝本推出多部新作。百姓生活变化,脱贫攻坚故事,扫黑除恶专项斗争,都被写进剧里,上演后广受欢迎。“咱们地方剧团,就要为地方群众服务。”推剧团团长苏武说。

重心沉下去 治理提效能

■ 本报通讯员 范结友
本报记者 汪国梁

“村里争取一个项目不容易,工程顺利实施了大家都得实惠,施工环境不好损害的是咱们村整体形象。”不久前,望江县赛口镇津潭村在实施沟渠清淤工程时,被村民老檀家门口的一棵大树挡住“去路”,经过村民组长毛犬节耐心劝导,原本坚决不同意伐树的老檀终于想通了,清淤工程得以顺利推进。

做到“一把钥匙开一把锁”。邻里间鸡毛蒜皮的小事,村民组长第一时间出面,很多矛盾迎刃而解。赛口镇金堤村村民组长曹满元,群众亲切地称她“胖姐”。村里大事小情、家长里短,她都惦记在心。村民组内有位年逾九旬的老人,本由两个儿子轮流照料,但两个儿媳因陈年旧事造成的隔阂摩擦,不愿与老人同住。曹满元多次走访,将一家人拢在一起,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,耐心做思想工作,终于圆满解决问题,让老人得享亲情温暖。

岗位送社区 奏响增收曲

■ 本报通讯员 檀志扬 刘姚瑶

“我们包装行业都是流水线作业,车间里人也不算多,大家多懂些技术总要好些,也方便随时轮岗换岗。大姐们也有兴趣学,我有时间就喜欢跟她们多说说。”近日,在怀宁县平山镇一家印刷包装企业的就业扶贫车间内,负责人张小红正向10位女职工讲解印刷和包装机器的操作方法及注意事项。她一一示范操作步骤、手法,女职工们则依次练习。

进社区和乡镇。每年联合农业、教育、科技等部门,重点聚焦实用新技术、企业管理、现代农业知识及高端制造业、新兴产业扶持政策,对女性就业创业群体进行培训。



反电信诈骗宣传进社区

岁末年初,正是诈骗类侵财犯罪易发时期。为提高居民安全防范意识,合肥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六大队部分党员民警主动走进基层社区,来到合肥湖畔春天小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,面对面向居民宣传防诈骗知识。

■ 殷晓

垃圾分类不可「冷热不均」

实施生活垃圾分类,可以有效改善城乡环境,促进资源回收利用。作为全国生活垃圾分类重点城市,合肥市为生活垃圾分类立法,从以前倡议分类到如今强制分类,相关工作正全面铺开。此前,该市不少小区已先行试点垃圾分类并取得一定成效,居民对垃圾分类的知晓度、认可度不断提升。与之对应的是,一些小区至今仍处于“按兵不动”的状态,没有开展宣传、动员等前期工作,更别说设置相应硬件设施。

总体来看,众多社区在垃圾分类上的进展,与此前是否开展过试点密切相关。前期没有试点小区的社区,往往对垃圾分类重要性缺乏意识,没有将这项工作列为重要议题,能放就放、能拖就拖,直到上级要求了、督促了,再抓紧“研究研究”。有的社区则过于强调人手不够、资源不足,一些工作人员觉得现有工作已忙不过来,何必再加上垃圾分类这一任务自讨苦吃呢?面对居民不理解、不配合,个别社区干部感到阻力过大,于是半途而废、偃旗息鼓。

先行先试的过程,能够发现问题、找到对策、总结经验,从而促进相关工作更全面、有效开展。但是否开展过试点,不应成为社区垃圾分类工作冷热不均、得过且过的理由。否则,试点工作就失去了带动作用,垃圾分类进程就受到了拖累。如今,强制垃圾分类已在合肥市全面推进,即使此前没有试点的社区,也应拿出时不我待的劲头。社区干部应该主动学习、取经,掌握垃圾分类基本知识和实施举措,做到心中有数。有条件的小区可以着手开始宣传引导,布置相关设施。有关方面也应建立考评、奖惩机制,倒逼工作不力的社区紧起来、动起来,让垃圾分类能全面落到实处。